

中国与印度尼西亚双边贸易关系： 特征、问题及发展对策（四）

事实上中国与印度尼西亚两国贸易结构与比较优势理论是相符合的，两国的要素禀赋决定了双方的比较优势，中国与印度尼西亚在产业贸易结构上存在着明显的互补效应，即印度尼西亚的劳动力密集型产业与中国的技术密集型产业形成互补。根据山泽等人对中国与印度尼西亚之间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RCA)测试的结果，中国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分别为按原材料分类的制成品，机械和运输设备，杂项制成品，说明在这几类商品贸易中，中国有若较大的竞争优势，印度尼西亚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产品分别为除燃料外的非食用未加工材料，润滑油及有关物质，动物及植物油，脂肪及蝠，其中动物及植物油，脂購及蜡的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量大，说明该类产品极具竞争优势，这是因为印度尼西亚地处热带，动植物资源丰富。

显示性比较优势的理论分析在中国与印度尼西亚的贸易实践中得到很好的印证。2015年，印度尼西亚对中国出口最多的商品为矿产品，动植物油脂。纤维素浆及纸张，化工产品等；印度尼西亚自中国进口的商品品类繁多主要有机电产品，贱金属及制品，化工产品等，从近两年的贸易结构可以看出，相较于2015年，虽出现了轻微变化们总体发展趋势变化不大。也就是说，印度尼西亚对中国出口的产品还集中在资源密集型产品，但是仅靠资源拉动贸易是远远不够的。为了改

变过度依赖资源密集型产业出口的局面，印度尼西亚政府不断进行国内产业结构调整，在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印度尼西亚政府十分重视培育和扶持新兴产业，努力通过创新引领科技发展，其中包括创意经济绿色和可再生能源，汽车工业，棕榈油和有色金属产业，推进有色金属产业振兴调整的主攻方向包括加快淘汰落后生产能力的步伐，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力度，引进人才和技术，推进企业结构调整和优化产业布局，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加快有色金属回收体系建设，同时稳定国内市场，大力发展国际市场等。

当前，印度尼西亚对中国出口的产品主要集中在原材料或在此基础上的基本制成品，居于劳动密集型产品。而中国对印度尼西亚出口的产品主要为轻工业制成品，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印度尼西亚身在技术方面不占优势，要想改变进出口商品结构，实现从劳动密集型产品向技术密集型产品的升级，任重道远，中国与印度尼西亚贸易结构尽管不对称但总体呈现要素互补状态，这样的比较优势格局，决定了双方的贸易格局：四，推动中国与印度尼西亚经贸关系良性发展的建议作为东盟人口最多，面积最大，经济总量最大的国家，印度尼西亚发展空间和市场潜力巨大，只“全球海洋支点”构想与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相互契合，这为深化中国与印度尼西亚双边关系，拓展经贸合作注入了新动

力，提供了新平台。21世纪以来，中国与印度尼西亚贸易绝对规模持续增长。

贸易结构互补明显。然而，在取得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中国与印度尼西亚贸易中的不足之处，中国与印度尼西亚之间贸易规模相对于中国与东盟其他国家来说并不是最大的，这与中国，印度尼西亚同为发展中大国的地位是不相称的，这也说明中国与印度尼西亚之间的贸易潜力巨大。为进一步推动中国与印度尼西亚经贸关系良性发展，本文提出以下建议。第一，认识到印度尼西亚长期处于贸易逆差方所带来的负而影响，从稳定双边战略关系层而来解决逆养问题。从中医角度来看，印度尼西亚对中国的贸易逆差问题是贸易过程中出现的正常波动情形，但是对于印度尼西亚来说，长期逆差会对该国经济造成不利影响，如果双方贸易差额

过大，不仅不利」中国与印度尼西亚经贸关系的良性发展，还不利于中国与印度尼西亚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实质推进。因此。中国一方面要继续扩大与印度尼西亚的贸易规模，另一方面要注重贸易平衡，在贸易增长中体现两国友谊，第二。优化贸易商品结构，力促双边贸易稳定发展。近10年来，印度尼西亚对华贸易时有反复，呈现出不稳定态势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在于印度尼西亚对华出口商品结构单一，主要为资源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产品，中国可以故园内企业增加从印度尼西亚进口的产品种类和数量，还可以考虑给予印度尼西亚企业适当的通关优惠便利政策，以便帮助印度尼西亚扩大对华出口，平衡两国贸易差额，稳定经贸关系，第三，扩大投资。鼓励中国制造业企业在印度尼西亚建厂，用投资来代替贸易，这是被认为减少逆差的最好办法，也是最受东道

国欢迎的一种方式。中国出口到印度尼西亚的商品主要是一些机电产品和技术密集型产品。如果将部分产品的生产加工环节转移到印度尼西亚，不仅能降低自中国进口的贸易额，还能提供一定的就业机会，与此同时，印度尼西亚经济增长在转型孕育了人量的投资机会，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印度尼西亚佐科政府已经出台了一系列的引进外资优惠政策。最近几年，中国对印度尼西亚投资有所增长，但投资领域主要在电力和基础设施等领域，未来，中国政府应鼓励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种类型的企业积极到印度尼西亚投资设厂。尤其是将部分劳动密集型产业和机电制造业转移到印度尼西亚生产。利用当地相对廉价的劳动力和资源，同时也积极参与印度尼西亚的经济建设，促进中国与印度尼西亚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发展。(完)

转载自微信公众号“创新期刊”

表3 中国与印度尼西亚产业内贸易指数

年份	第3类	第4类	第5类	第7类	第10类	第15类	第17类
2010	0.006	0.388	0.209	0.563	0.276	0.110	0.128
2011	0.007	0.473	0.142	0.563	0.396	0.100	0.098
2012	0.007	0.479	0.108	0.691	0.375	0.076	0.138
2013	0.009	0.535	0.071	0.797	0.349	0.072	0.095
2014	0.011	0.572	0.110	0.937	0.343	0.065	0.102
2015	0.008	0.713	0.136	0.742	0.317	0.064	0.172
2016	0.011	0.615	0.100	0.710	0.392	0.062	0.191
2017	0.010	0.816	0.131	0.957	0.272	0.063	0.179
2018	0.012	0.834	0.120	0.566	0.286	0.050	0.118
2019	0.008	0.906	0.112	0.551	0.300	0.053	0.104
2020	0.007	0.858	0.147	0.793	0.218	0.066	0.137

数据来源：根据UN Comtrade Database的数据计算得出。